# 技术和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服务单位须派遣至少1名专业技术人员驻场提供服务，服务地点：厦门市无线电管理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会展南二路200号）、其他50余个遥控监测站点。在合同存续期内协助招标单位固定资产管理人员完成固定资产盘点清查服务与全流程管理工作，服务内容如下:

**（一）固定资产盘点清查**

1.在合同存续期内对本单位现有的固定资产进行不少于两次全面盘点，根据盘点清查结果与实际台账进行分析比对，保证资产信息完整，达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并形成“设备表”和“系统表”。

2.服务单位应按照固定资产的存放地点，对采购人的固定资产进行盘点，登记实物信息（如规格型号、使用部门、使用人、存放地点等）；每盘点清查完一个办公室或者房间后，由采购人或使用科室负责人签名确认。

3.梳理待报废资产，包括梳理清单，与实际台账核对、资产信息核实等，明晰待报废资产类型、总量、分布等相关内容，进而辅助完成资产后续报废工作。

4.须结合盘点清查结果对采购人在无线电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与报表系统上的有关数据资料进行整理完善，根据盘点清查数据，对账物不符、资产名称、资产类别、使用单位、规格型号、存放地点等有误信息进行逐一核对，并在无线电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与报表系统进行补录更新完善，形成最新的资产系统账，并核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模块数据，确保两套系统数据及基础信息一致性。

5.服务单位应根据无线电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与报表系统的数据资料对每一实物资产给予一个卡片编号，实现一物一卡片，一物一编号，并协助完成所有实物资产的条形码标签打印及粘贴工作。

6.每次盘点清查结束后，针对本单位盘点情况出具《厦门市无线电管理局固定资产盘点清查报告》，须包括盘实、盘盈、盘亏三类资产盘点结果。

**（二）资产全流程管理工作**

1.做好资产卡片管理，根据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准确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并及时打印粘贴资产标签。

2.按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及时规范办理资产报废、报损、调拨及产权登记等工作，其中因资产报废、报损等流程产生的物流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包含在本项目预算金额内；做好固定资产类别修改、资产拆分、计提折旧（每月计提）等事宜；协助完成本单位资产统计报表编制工作、及时报送各项资产统计报表（资产年报、月报）、资产盘活报表；出具年度资产管理工作报告。

3.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协助对本单位资产账和财务账进行认真核对、对资产台账、资产增减的数据进行分析、统计，确保数据一致；对本单位资产的配置、使用等提供指导意见。

4.协助配合财政、审计及上级主管部门对本单位资产工作进行的监督检查。

5.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对厦门市无线电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与报表系统所有设备巡检，确保设备正常稳定工作，并对巡检结果出具报告上报厦门市无线电管理局。

6.对上报的或通过日常监控及巡检发现的系统或设备故障进行排查分析，定位故障原因，并及时解决问题。